

## 中国

在 3 月召开的一次立法会议上，胡锦涛主席正式从江泽民手中接过权力，加强了他的领导地位。胡当局以对持不同政见者、知识分子与活动分子采取强硬态度，对媒体加紧广泛而严厉的打压而著称。中央政府以众多国家安全立法为由，逮捕并起诉新闻工作者，同时增设有关规定，破坏在中国表达意见的权利与信息传播。

该政府控制的媒体计划野心勃勃，在世界历史上绝无仅有。从来没有这么多人的通讯线路遭到一个中央政府如此着魔的阻碍。中国政府一面参与世界市场和政治活动，一面退回到毛时代的宣传原则。它以鼓励技术和商业成长的方式，把媒体交给普通市民——然后又利用技术和商业发展的能力，以保证市民们无法在互联网上张贴讨论“民主”，不能对两岸关系发表有独立见解的分析文章，不能传递有关组织示威活动的短信，也不能对宣传部的工作擅自加以报道。

在中国，尽管当局继续监督审查手机短信，但使用手机的人数还是比世界任何别的地方都多。大多数估计数字都认为，中国互联网用户已超过一亿，但网民们必须面对政府为限制新闻和信息的宏大而设立的技术精湛的防火墙。

这是不同的压制。正如在前苏联，北朝鲜和缅甸，当局对为数不多的传播渠道施加更为直接和绝对的控制。对比之下，中国鼓励大众新闻媒体商业化；广播电台和印刷媒体的作用得以扩大，新闻队伍也大力发展，成千上万新闻从业人员得到政府认可。可是就在推行以市场为基础的大众媒体之同时，中国政府的新闻检查仍然是极尽全能。据政府经营的《人民日报》2 月份报道，在 2004 年，新闻检查机构以出版“内部”信息为由，永久性关闭了 338 家出版物，查封了 202 家报纸的记者站，还有 73 个机构因非法“从事新闻活动”受到惩罚。

赵紫阳 1 月份去世，给国际观察员提供了机会，亲眼见证了在报道共产党高层领导人的行动时从以往到现在都实行的这种从上到下的新闻检查。赵曾担任共产党总书记，他因 1989 年 6 月 4 日军队镇压学生运动前劝说学生撤离天安门广场而被撤职并受终生软禁。他逝世以后，宣传当局只允许中国报纸刊载少量由政府提供有关他生平及逝世的消息。他的追悼会未向大众报道，追悼会后由新华社发表并在中国电视台播放的官方讣告列举了他在 1989 年“政治动乱”期间所犯的“严重错误”。互联网布告栏，凡有微声赞誉赵的，刚出现不久就会销声匿迹。只有说暗语，或使用隐晦比喻文字的文章，才能继续存在于中国的互联网上，而海外的华文网站则充满表示纪念和抗议的文字。

看来，政府之所以要封锁赵紫阳的逝世消息，是因为害怕由此会引发抗议活动和改革呼声，就像过去其他改革者的去世所引起的那样。三个月后，中国出现了政府害怕见到的那种未经允许的城市群众抗议，尽管其形式是未曾预见过的。日本批准发行标榜二战时期恶行的教科书，在中国主要城市激发了大规模的抗议活动，历时好几个星期。抗议者最初从政府直接控制的报纸新闻和社论的强硬民族言辞中找到某些支持。在一些团体和个人开始传递数以百万人计署名的呼吁，将日本拒之于联合国安理会外，并利用互联网聊天室和手机短信组织自发性的全国示威后，当局才采取制止行动。新闻审查机构压制有关抗议的报导，互联网站上提到这些抗议活动的地方都被删掉了。

据新闻报道称，在网上煽动抗议活动的几个人都被逮捕了。地方媒体报道说，上海居民汤晔因为通过手机短信和互联网散发 4 月 16 日抗议活动的说明书，被冠之以“扰乱公共秩序”罪名，判 5 年监禁。以笔名郭飞雄出名的作家杨茂东，在提出举行示威申请许可之后被拘留 16 天；他事后告诉记者，相信自己是因为网上作家的身份被拘留的。郭月份因在网上写作和支持广东太石村村民要求撤销某当选村长的活动再次被捕。这一次，郭被关了 3 个月，后来才在 12 月底获

释。检方告诉他，不会起诉他。

9 月份，政府宣布了一系列限制互联网新闻内容的新规定，反映政府对反日示威和日益渐增的农村示威活动感到忧虑。这些规定在原有的禁止条例基础上新增了两个方面的内容。此前已经规定，凡是“泄露国家机密”，“破坏国家统一”，“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或“传播邪教”（很明显是指被禁止的法轮功宗教）的新闻内容都在禁止范围内。新规定还把煽动“非法”集会或示威活动的内容，或以“非法民间组织”名义散发的内容，都被列入禁止范围之内。根据这些规定，张贴违禁新闻内容的网站，将会遭到惩罚或被关闭。

为了阻止独立报道和评论，这些新的互联网限制规定还要求设立布告栏的系统，与搜索引擎有联系的网站，以及提供网上短信服务的业者都要注册为新闻机构。根据这些条例，凡不是官方新闻机构（“新闻工作单位”）建立的网站，都不许自行采集或编辑自己的新闻和评论。根据这些规定，在新浪和搜狐等搜索引擎门户和西祠胡同等广受欢迎的布告栏上固定出现的新闻与评论都成了非法。这些网站的管理者们为了避免遭查封的厄运，早已开始对新闻内容进行自我审查，并监视公众议论，但这些新规定又在他们的作业中增加另一层政府直接参与并进一步限制其合法权益范围。

这些规定才发表不到一个星期，流行布告栏系统燕南社区贴出通告，称将关门“清理整顿”何时开放等待通知。该网站的管理者早些时已撤销了同太石村罢免村长风波有关的一切文章。这些文章鼓动数以百计的村民反抗地方官员和警方。太石村的抗议示威吸引了全国各地的关注，被看作是试探政府对“基层”民主试验到底有多大承受能力的测验。燕南在不断更新信息和评论的过程中起到关键作用，其观点的广度和多元化已逐渐超出大陆报刊和广播新闻所允许的范围。郭在燕南上发表大量有关太石村的文章之后被捕。

后来，到该地区旅行的两名外国记者被人殴打，还有其他人遭到骚扰和盘诘。对外国记者的攻击，使中国使用暴力骚扰媒体的问题更为显着。施暴对象更多的是当地新闻工作者。

保护记者协会（CPJ）的研究发现，中国在 2005 年是连续第七年成为监禁新闻工作者最多的国家，至 12 月 1 日，中国仍有 32 名新闻工作者身陷囹圄。然而，监禁记者并非政府控制新闻的首要手段，相反对新闻的控制主要是通过行政机制，从中央政府到新闻编辑层层控制，达到自我审查和直接审查的目的。当地新闻工作者对 CPJ 说，相对于刑事处罚而言，编辑们更多的是遭到解雇，降级，或是被宣传部惩罚。这个控制系统的漏洞很快就被发现了，先是被记者们看出，后来也被试图消灭漏洞的当局发现。香港和国际报纸报导说，宣传部官员 2005 年曾试图消灭这些漏洞，办法是打击所谓的“异地报导”，即报纸在不受地方官员管辖的地方进行调查报导的一种普遍做法。

刑事处罚对涉及的个人具有巨大毁灭性，也是对其他新闻从业人员的强烈警告。新加坡《海峡时报》资深记者程翔 4 月份被拘留事件，在世界各地的支持者中引起极大震动。该事件给习惯于得到保护不受大陆压制性法律约束的香港新闻工作者们发出了一个令人不安的讯号。程翔的妻子告诉保护记者协会和国际记者说，程翔是在寻找采访赵紫阳的文稿时遭拘捕的。程翔被捕后一个月，国际媒体报导有关消息，中国外交部一位发言人随即发布声明，指责程翔为某海外机构作间谍活动。程翔则无法作出自己的陈述；当局以国家安全为理由，拒绝让他接触律师。

11 月，一枚小型炸弹在香港独立报纸《民报》报社爆炸，又给当地新闻工作者另一个冲击。现还不清楚该次攻击的动机。一名工作人员受伤。

对身为香港公民的程翔提出间谍指控是不常见，而且是非常严重的。但当局却常常用与国家安全有关的指控——特别是“煽动颠覆”和“泄露国家机密”等为由监禁中国大陆的新闻工作者。11月，保护记者协会向狱中的师涛颁发了2005年国际新闻自由奖。师涛是长沙《当代商报》的编辑，因把宣传部给该报纸所发指示提纲挈领地张贴到网上，于2004年底被捕，被判向国外泄露国家机密罪。他所贴的内容，只不过是简报了会议提及从大的方面值得关注问题，其中包括政府警告持不同政见者回国举行纪念天安门镇压15周年活动可能会带来不稳定影响，以及要求新闻编辑收集有关资讯的指示。就因为这些，师于4月被判10年监禁。

中国的国家机密法对发展新闻自由极为有害。根据某中国网志引述，政府把土地利用，劳工示威，失业，公共卫生问题，环境污染，战争伤亡数字，对共产党领导人正在接受的调查等好几类官方数据都列为“国家机密”。这个网志通常被认为颇具权威性，被广为引用。据新华社9月份报道，自然灾害死亡数字已不再是国家机密。但若国家保密局认定，就仍然适用，师涛的案子就是如此。该法律非常含糊，可以用来打击报导政治上不当的新闻，包括已众所周知或早已发表过信息的新闻工作者。一旦适用，它即允许在未请律师，未经起诉或审判的情况下数次把拘留延长好几个月。据此法律因涉嫌提前泄露江泽民退休消息于2004年9月被捕的《纽约时报》研究员赵岩，监禁一年多都没有提审，最后才在2005年12月被以泄露国家机密罪被指控。

对禽流感，其中包括少数几例人类病例，官方并未把它像严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或非典型性肺炎(SARS)那样当作国家机密处理，政府也保证要充分透明。但北京开拓型的《财经》杂志谴责官员知情不报并批评地方媒体在报导相关消息时动作迟缓。11月官员隐瞒化工厂爆炸引起毒品泄露事件，最先归罪于东北部城市哈尔滨因修理管道导致供水服务中断。在官方后来承认有一百吨有害化学物品流入松花江后，全国性新闻媒体才谴责有关官员隐瞒真相的行为并要求他们承担责任。该隐瞒真相发生在禽流感问题之后，进一步破坏了政府的公信力。

2005年在中国监管范围之外工作的作者们仍然面临巨大风险。两位给在中国受禁的海外新闻网站供稿的自由撰稿新闻工作者因为“煽动颠覆”双双被起诉并被判终身监禁，另外一位也以同样罪名被起诉。长期持不同政见者张林因为发表批评中国共产党的文章，于7月份被判刑5年。他的妻子认为，他被判刑还与他报道工人罢工与官场丑闻有关。他从9月1日开始绝食，持续大约1个月。另外一位网路作者郑贻春也因同样罪名被判刑7年。自由撰稿人李建平以诽谤嫌疑罪名于5月被拘留，很明显是因为他在网上撰文批评共产党领导人。8月份，当局指控他有颠覆罪。

虽然新闻工作者遭受迫害的事很少见诸报端，但并未被他们的同事忘怀。6月份，2000多名中国新闻工作者联名向广东法院投递公开信，敦促释放《南方都市报》的喻华峰与李民英。

打压媒体的事件在2005年不但日益增多且明显，外国信息业者也受到来自中国政府的压力和保护记者协会及其它国际观察组织的质疑。在这一整年中，中国政府公布了一系列规定，限制外国对新闻，电影，和其他文化产品的影响和投资。2004年政府曾放松对外国投资的规定，似乎在为北京主办2008年奥运会作准备，但现在则有所退缩，使外国公司更难于参与组建媒体合资企业。与此同时，打压媒体力度升级，也无可避免让人怀疑外国公司是否已成为中国新闻审查制度及迫害新闻工作者的同谋。

7月份，在中国遭取缔的新闻网站《博讯新闻》报导，被用来迫害新闻工作者师涛的用户资讯是由美国互联网巨擘雅虎(Yahoo)提供的。国际报刊转载这条消息后，雅虎回应称，作为一家跨国公司，他们必须遵守服从公司经营所在国

家的法规与风俗习惯。8 月，雅虎击败竞争者，获得中国电子商业业者阿里巴巴网站 Alibaba.com 的大笔股份。